

北京恒荣汇彬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二次股票发行认购公告之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票发行认购公告更正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6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发布了《北京恒荣汇彬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17-058】），由于疏忽导致该发行认购公告中涉及的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存在错误，现予以更正。

原公告内容“一、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之“（一）在册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变更前：

《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没有约定。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均放弃优先认购权，并签署了放弃优先认购权的承诺函。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的在册股东愿意和新增投资者一起以同样的价格和条件进行认购。

变更后：

《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没有约定。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均放

弃优先认购权，并签署了放弃优先认购权的承诺函。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二、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恒荣汇彬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认购公告》（更正后）

特此公告。

北京恒荣汇彬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11 日